

证券代码：839651

证券简称：佳峰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大连）律师事务所高岩、宁子豪律师。

（七）会议地点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 27 号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4）及《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05）。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具体情况,拟对 2018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议案内容：为规范公司治理,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切实做好年度审计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提名盛齐宇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原董事王羽佳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董事一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盛齐宇先生为新任董事候选人。

（八）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编制了《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

（九）审议《关于提名姜博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姜博先生为新任董事候选人。

（一十）审议《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议案

议案内容：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

台 (www.neeq.com.cn)《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一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8：00 至 10：00

(三) 登记地点：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 27 号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 27 号 联系电话：0411-88035000 传真：0411-88035756 邮编：116630 联系人：王羽佳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